

陸、人物篇

人生意義不在有限生命，而在精神之永恆。昔春秋秉筆，一字之褒，榮於華袞，一字之貶，嚴於斧鉞，是故為人物立傳，允宜審慎從嚴，必有可紀之事蹟與德行，始為之立傳。無德有績，縱位高權重，榮華顯赫，仍不足取。為人物立傳，必有道德文章之人品、有功勳風範之事蹟和有創造發明革新產業者，始為之立傳，敘其生平，明其端委，揚其名節，頌其經邦濟世，以為後人景仰效行。本鄉自明代以來人文蔚起，有翰苑英才，有名將宿儒，有忠貞義士，有僑界鉅子，濟濟多士，貢獻鄉邦，在在可傳可頌，斯乃本鄉山海壯麗，鐘靈毓秀而人傑興焉，足為之傳。



第一章
清代以前鄉賢列傳李
增
德

第一節 明代鄉賢列傳

一、許獬（圖 6-1-1-1）

許獬原名行周，因曾夢揭魁榜，乃更今名，字遜，號鍾斗，後湖人。其家世代書香，有「八世能詩」之譽。祖父許開，字惟達，垂髫為諸生，每試輒冠，懷奇博覽，善古文詞，上下古今，論得失成敗，多獨見破的，著有滄南集。父振之，登萬曆甲午（二十二年，公元一五九四年）副榜，有四子，獬居長，次子鸞字子來，三子龍字子時，四子沛字子賢。

獬天賦穎悟，又長於書香之家，九歲則能文，且多驚人語，家常有客與其父談夾谷之會，危其事，獬從旁應曰：「已請具左右司馬以從矣，何危乎？」客奇之。年十三，印淹貫經史，見羅李公材倡學於閩，往從焉；又慕李光縉文章，曾徒步至晉江，從之遊。

萬曆二十五年（丁酉，公元一五九七年）舉於鄉，翌年下第歸。參政汪道亨延之署中夕談文外，不涉一私。庚子（萬曆二十八年，公元1600年）上春官，與太倉王衡（字辰玉）會文蕭寺，王世代翰林，父曾為宰相，素性高傲，獨心折獬。翌年（辛丑，萬曆二十九年，公元1602年）會試，王衡場後見獬卷，大驚曰：「第一人屬子矣」，放榜，果然獬居首，衡次之。殿試獬得二甲一名，改庶吉士，尋授編修，館課一出，人爭抄傳。嘗自勵云：「取天下第一等名位，不若幹天下第一等事業，更不若做天下第一等人品。」大學士李廷機（字爾張，晉江人）素端介，獨與許獬友善，談必竟日。



圖 6-1-1-1 許獬雕像

時諸閹驕橫，礦稅使四至，閩亦受其苦，有奸人勸中官上書分割山海利，獬貽書溫（名純，字景文，三原人，時任左都御史）林二御史，寢其事。

許獬居京久，思親成病，假歸，囊僅數十金，家居未幾卒，年僅三十七。獬夙聘顏氏，及笄，得病而眇，妻父欲易以他女，獬獨執不可，及娶，情好甚篤。

獬性嚴峻狷急，殫精力學，矢口縱筆，精義躍然，海內傳誦其文，稱之許同安。所著《四書合喙鳴》、《易解》、《叢青軒文集》、《存笥稿》、《制義五百餘首》。配祀鄉賢，後裔於后湖為之立廟奉祀。

二、翁峻高

金門盤山人，當明季魯王時，志圖恢復與鄭成功同在金廈起義，襄助復明，勳略卓著。歷任台灣鎮加統理軍門事，卒於任。（錄自〈六桂名賢簡介〉《世界六桂堂第八屆國際懇親大會紀念特刊》2004年10月出版 P.56）

第二節 清代鄉賢列傳

一、許盛（圖 6-1-2-1）

許盛、字際斯，號武巖，後沙人。幼家貧，幫諸父捕漁為生。清聖祖康熙三年（公元 1664 年），自海上率部歸清，授參將銜。五年奉旨屯墾南贛梅林。乙卯（康熙十四年，公元 1675 年）三藩之役，閩粵荆湖諸軍，躡入江右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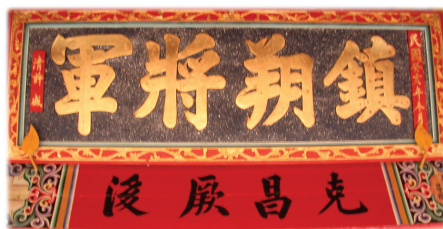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-1-2-1 許盛「鎮朔將軍」匾

贛為數省咽喉。總督董衛國（漢軍正白旗人，歷任江西、湖廣總督，加銜兵、工部尚書）題授許盛副將，率屯丁前後二十餘戰，解寧都、楊家寨、富江等圍。超陞三府總鎮，又復石城、萬安、泰和、上猶、龍泉等縣，招撫明將嚴自明等（鳳翔人，明參將，歸清後，官至廣東提督，尚之信叛應吳三桂，自明附之），斬明將陳昇等數人，以功授南贛總兵，晉秩右都督，轉任左都督。復剿崖石寨，降其魁朱明，授拖沙喇哈番世職。入覲，假歸葬親。

盛少遭亂，失親骸，至是匍匐悲號墟莽間，卒得其處。

康熙二十七年（公元 1689 年）移鎮襄陽，五月道經武昌，值湖廣督標裁兵，夏逢龍趁機起亂，許盛亦遭幽閉城中，身被四矢，以計脫，隨大軍討平之。翌年，乾隆帝南巡，盛迎見於宿遷，驗閱箭傷，扈蹕旋京，挂總兵印，出鎮宣府（明九邊之一，屬衛十五，所二十六，分守地自火礮山乞平遠堡，即今延慶至大同之長城也）屢隨駕征噶爾丹，後以老乞歸。

歸里，捐三千八百金，修本邑文廟及明倫堂鄉賢祠。卒於家，葬於泉州。子廷瑞，商邱知縣，廷瑜，南康通判，廷瑤，常德知府。許盛的遺跡：

御賜牌匾：康熙帝曾頒一木製橫匾與許盛，文曰：「矢志忠貞」，匾長六公尺，高四公尺，厚約十五公分，框鑲雕五爪龍圖案，民國卅八年損毀。又裕親王亦頒一木匾，題文「天宇風清」，尺寸稍小於御匾，亦失所在矣。

許盛雙親墓：盛顯達後，為雙親營巨塚於後沙東北隅海濱，墓前方海中塚石累累，俗稱「萬軍聚營」。

祠堂匾聯：在村中的許氏家廟，殿上兩對楹聯，所誌均有關許盛事蹟：其一曰「開族自少關，歷宋以來已傳二十葉；為官推武嚴，掛印而外旋封百萬金」，又一曰：「勦崖石，救親王，獨立殊勳獻史上；撫楚南，鎮燕北，大行德政振天中。」殿前一匾題「鎮朔將軍」，乃民國癸亥年冬為族人為許盛懸立。

族譜序文：康熙年間修，二十年辛酉孟秋望月許盛為撰序，中云：「式好之義耳。昔范文正公創義田以周族戚，使老而幼，壯而長，皆有所賴，予亦竊慕其風而仰效之……」足徵盛貴後，倡建祠宇，修族譜並捐巨資設義田以垂惠族人云。

贈屋報恩：盛幼時失怙恃，常遭鄉族白眼，唯二房一寡婦李氏，盛稱為六孀婆者，時加庇護，及盛稍長，六孀婆資助從戎，故盛戴其恩德，錦旋時，即為六孀婆營建住屋一幢，今屋尚存。

二、翁雲

翁雲，字高世，金門盤山人。以威鎮海壇，善治海盜著稱，生年欠詳，約當明季清初時人，因遷界之故，顛沛流離內地而從戎，武勇善戰，屢受拔擢，康熙十二年癸丑（公元 1673 年），任海壇鎮總兵，卒於官。子錫乾，亦

有乃父之風，父子二人皆以威鎮海疆，善治海盜而揚名。康熙三十八年（公元1699年），以父蔭署代浙江嘉興府，不久又改授海山都司，亦卒於任所。

三、李光顯（圖 6-1-2-2）

李光顯、字隆武，號鑑亭，古寧頭北山人。生於清高宗乾隆二十二年（公元1757年）九月二十五日，少以務農為業，常挑穀麥至金門鎮右營游擊署前（今金門城西門陳氏祠堂前，俗稱右府口）販賣，時其兄光輝服役營中，故光顯與營中軍士素稔，每至營前，



圖 6-1-2-2 李光顯臘像

軍士常邀與角力競賽為戲，光顯身材魁偉，孔武有力，營卒輒不能勝，營將見之，讚曰：「此赳赳者，苟從戎，他日必成偉器」，因屢勸其入伍。

乾隆四十二年（公元1777年），光顯投效軍旅，旋即拔補金門鎮標右營外委。以生長於古寧頭海濱，故能深諳風濤、潮汛、駕舟之方，入營後屢次自請駕艇出海巡哨，勇毅果敢，頗受營將嘉賞。四十六年，積功調陞台灣澎湖協右營把總。五十一年，台灣林爽文滋事，光顯被調入台，駐守打鼓（今高雄），南路賊黨莊大田於攻陷鳳山後，率眾犯打鼓汛，光顯奮力擊退之。五十二年，隨游擊鄭嵩攻克竹仔港，五十三年隨贊大臣海蘭察，攻破枋寮等處賊寨，且乘勝追擊至瑯瑯山，斬獲甚夥。二月，林爽文就擒，光顯以參與是役有功，擢署閩安協（在福州東南）右營千總，賞戴藍翎。五十四年補澎湖協右營千總，五十九年調福建水師督標右營千總。

清仁宗嘉慶元年（公元1795年）七月，光顯隨參將李長庚（同安人、字超人，號西巖，乾隆武進士，官至浙江提督，與海盜數戰有功，後追剿海盜蔡牽，中矢卒，追封壯烈伯，諡忠。）至浙江右石浦洋，會剿艇匪，擒賊首吳興信等八名。三年三月，陞督標水師營中軍守備。時東南沿海艇匪猖獗，尤以漳人蔡牽更靈蠻橫，在海上劫掠來往商旅，光顯身為水師營守備，力與週旋，輒加追擊。四月斬獲蔡牽之夥匪洪節等二十餘眾於白犬洋，下部

議敘，五月，浙江普陀洋之役，追剿蔡牽夥匪蔡雷等，獲之，十二月，招降海盜沈振元等。五年，在東浦、水澳、四霸等洋先後獲盜甚多。六年四月，陞閩安協水師營都司，特旨賞戴花翎。七月大捷於白犬洋，緝拿蔡牽夥黨王什等七十餘名，光顯已儼然為追剿蔡匪之中堅勁旅矣，屢次出師，均有捷報，七年三月，擊賊於東滬洋，獲賊黨陳東冬，陞海壇鎮（今福建平潭縣）標右營遊擊。十月，蔡牽自浙洋竄入閩洋，光顯隨副將陳名魁在橫山洋截剿，擒賊目邱成三等三十餘名。八年，蔡牽復竄至閩省東南外洋遊弋，光顯偕總兵孫大剛等併力截擊，殲戮無數，復追至四嶼洋大敗之。捷聞，交部議敘。

嘉慶九年（公元1803年），調陞東平海營參將，十年六月，於新安零丁洋、東莞沙嘴洋、香山大虎洋一帶，殲滅海盜甚夥，並招撫賊黨多人。旋調陞福建台灣澎湖協副將，時廣東沿海一帶，匪燄甚熾，兩廣總督那彥成，以粵洋捕務緊要，識光顯治軍有方，作戰奮勇，疏請暫勿調遷，乃留任廣東順德協副將，追剿艇匪。十二年正月，以蔡牽復竄粵洋，隨眾圍剿，未能擒獲蔡酋，兵部議敘降三級調用，幸朝廷開恩，改為留任。

嘉慶十四年（公元1808年）六月，擢浙溫州鎮總兵。九月，蔡匪被官兵剿敗，赴水死。光顯隨浙江提督邱良功駛至閩洋搜捕餘黨，旋經福建巡撫張師誠調赴近省洋面防禦。九月，蔡匪餘黨朱浮鷹洋劫掠，光顯復隨邱良功往剿。十五年三月，與海壇、金門二鎮舟師會剿於石圳洋，奪盜船，殲斃六十餘人。五月，調黃岩鎮總兵。十月，捕獲盜犯賀自光等七十餘人於大甌洋一帶海面，東南沿海艇匪一時斂跡。十六年二月，署浙提督，三月，兼定海鎮總兵，十七年，自南甌洋追賊至福建台山洋，擊沈盜船，獲賊首陳烏青及夥匪六十餘人，二十一年，擢廣東省水師提督，在任治績卓越，海盜消慝，貿易暢通，商旅德之。二十四年八月十七日卒於任所。享年六十三歲。子鳴玉，侯縣通判，鳴清廩生，鳴岐千總。

光顯一生獻身軍旅，自乾隆四十二年（公元1777年）從戎，至嘉慶十六年（公元1810年）署浙江提督，二十一年擢廣東提督，三十餘載中，身經大小戰役數十次，殲盜無數，擒七百二十餘眾，撫降四百餘，攻獲四十五艘，戰績甚著。兩廣總督阮元，贈以「海邦著績」匾額。在廣東任內，更以廉潔自持，卒時兩袖清風，身後尚賴粵商感其恩德，代為收殮歸葬，典範可

風。其故居在古寧頭北山，為三進庭院建築，列台閩三級古蹟，民國七十九年委由李乾朗教授進行調查研究，並規劃設計修護於八十三年完成。八十六年委請財團法人金門縣史蹟維護基金會佈置為紀念館。

四、楊華

楊華，字良淵，號鳳山，湖下人。生於清高宗乾隆十年（公元 1745 年）四月二十四日。初為廈門營外委，從征林爽文，前後八戰，獲賊最多，升福建水師提標中營千總。清仁宗嘉慶元年（公元 1796 年）晉陞海壇（今平潭）鎮標右營守備，先後擒盜百餘，奪船八。奉檄護送琉球貢船，至五虎洋，擒盜蔡志等，奪回被俘水手。逸盜陳阿包，招集亡命，四出劫掠，勢甚張，勦之白犬洋，擒阿包，伏誅。補閩安左營都司，擒盜陳才，復獲盜首許跳，補狼山左營游擊，累遷京口副將。嘉慶十四年（公元 1809 年）陞蘇松鎮總兵，署江南提督。乞休歸，卒於道光六年（公元 1826 年）七月初二日。子武鎮，閩安左營都司，歷署水師提標左右營游擊，護理澎湖協副將。其現存遺蹟遺物有：

故居：在湖下西隅，傳乃嘉慶帝賜建，屋三進加左護龍，鄉人俗呼「提督衙」，現為裔孫楊瑞義掌管，列縣定古蹟，民國九十年由縣政府委託調查規劃，現已修護完成，並典藏清皇帝封誥三副（圖 6-1-2-3）。

楊華墓：在湖下村西北一百公尺處，俗稱新墓，碑長五十八公分，寬四十公分，鐫刻「皇清誥授武顯將軍楊公暨誥封夫人徽柔洪氏副室夫人陳氏壽域」。有短石柱，及石獅等物，墓於民國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，被不肖之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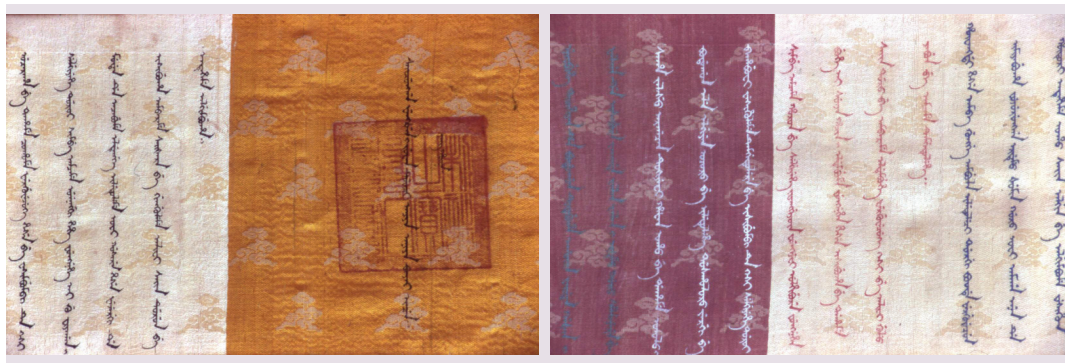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-1-2-3 清皇帝誥封楊華祖父母、父母之誥命

挖盜，竊去殉葬器物。其子武都墓在村西，亦於同月被盜發。

封誥：楊家保存封誥四道，錄其三道於下：

其一：楊華祖父母

奉天承運，皇帝制曰：嘉勞臣之偉伐，遠溯家風；策專聞之崇勳，上推祖德。舊章斯在，新渥攸加。爾楊已迺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祖父，善可開祥，教能貽穀。集軒車於里閭，早知世澤之長；擁節錢於元州，韋見孫謀之裕。爰頒寵爵，俾荷崇褒。茲以覃恩贈爾為武顯將軍，賜之誥命。於戲！錫五色之徽章，丕光令緒；沛九重濺澤，益煥膚功。休命其承，淳風追表。制曰：豐功炳燦，端襄慶於閨門；懿德深長，鍾□祥於子姓。特加渥典，用溯休聲。爾陳氏乃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祖母，毓質清明，作嬪名族。肅雍壺範，夙知詒穀之風；碩大孫枝，彌見含飴之澤。式逢慶典，特賚徽章。茲以覃恩贈爾為夫人。於戲！發珩璫之流光，恩綸之賁；煥中禱之異采，寵攸敷。茂獎欽承，良型彌播。嘉慶十四年正月初一日。

其二：楊華父母

奉天承運，皇帝制曰：國爵優崇，樹鷹揚之偉烈；家聲光大，表燕翼之良模。特布新綸，用彰舊德。爾楊通迺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父，清門代啟，素履恭修。教子義方，早授豹韜之略；傳家忠孝，果符鵠印之祥。慶典式逢，崇階宜陞。茲以覃恩贈爾為武顯將軍，錫之誥命。於戲！顯揚克遂，休茲天室徽章；作述交輝，展也人倫盛事。命名無數，世澤長垂。制曰：元戎受任，既協吉於師貞；閔範貽芳，更擁原夫母德。克光內則，載錫殊恩。爾邵氏乃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母，早習規型，風嫻圖史。令儀不忒，表懿範於閨門；慈教有成，樹鴻勳於幕府。式頒慶典，用闡徽音。茲以覃恩贈爾為夫人。於戲！錫茂獎於蘭陔，芳蕤益播；被惠風於蔥佩，馨澤彌新。祇服誥詞，允揚休問。嘉慶十四年正月初一日。

其三：楊華夫婦

奉天承運，皇帝制曰：闔外疏功，特重丈人之任；師中樹績，爰標上將之名。望起干城，恩頒綸綍。爾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，謀猷克壯，材藝兼優。早執銳以披堅，久司軍旅；迺建牙而仗節，遂總戎麾。裘帶從容，功信成於樽俎；車徒整練，勢儼並於金湯。爰賚寵綸，俾膺嘉獎。茲以覃恩特授爾為武顯將軍，錫之誥命。於戲！式頒殊寵，用酬閔閔之勳；祇服徽章，益

展韜鈴之略。尚勤後效，無替前勞。制曰：擁恩贈爵，王臣奏秉鉞之勳；履順恩莊，女士著宜家之美。良型既插，茂獎宜加。爾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妻李氏，毓質名閨，作嬪右族。恪恭當室，率禮法於珩璜；黽勉相夫，樹勳名於帷幄。特頒令典，俾聞徽音。茲以覃恩贈爾為夫人。於戲！被七章之綸翟，象服攸宜，賁五色之綸絲，鸞書有耀。祇承顯命，允樹著規。制曰：功成帷帳，錫天寵於中權；化起閨闈，沛殊恩於內助。爰申茂獎，用闡芳型。爾江南蘇松鎮總兵楊華之繼妻洪氏，孕玉名門，承筐鼎族。宜家宜室，早知伉儷增光；織素織縑，果見後先媲美。綸章戩錫，慶澤均沾。茲以覃恩封爾為夫人。於戲！播彤管之芳蕤，垂聲珩璜；佩湘函之烏鬢，流譽?珈。休命承榮，名益邵□。嘉慶十四年正月初一日。

五、李耀先（圖 6-1-2-4）

李耀先，古寧頭北山人，年少多膂力，身材魁偉，為廈門營衛官所賞識，以武荐辟，徵荐入營，清高宗隆二十六年（公元1761年），嘗緝獲黃崎（今福州港口島嶼）土盜，積功累擢廈門水師提標前營守備。



圖 6-1-2-4 李耀先「御試三冠」

乾隆三十二年（公元1767年），調升廣東海門參將，翌年升陽江副將。三十六年，補虎門鎮總兵。奉旨隨總督入覲，適有御史奏昇平日久，營員率怯懦不習武事。御前侍衛某，素以健鬥著名，耀先奉命與其角藝，三角三勝之。高宗大悅，賞載花翎，三十八年調任雷瓊鎮，功加水陸都督，卒於任中。子思高閩安營守備，孫成龍把總。有關李耀先的遺跡：

故宅：在北山村東邊，民國三十八年毀於戰火，基址尚存，範圍頗大，因直系子孫均留居廣東，未再修建。

御試三冠匾：戶部尚書兩廣總督李侍堯贈耀先，匾額文曰：「御試三冠」。（圖 6-1-2-4）立於北山李氏宗祠內。

墳墓：原在榜林村西長安山南麓，有石柱、石虎、石羊、石馬等，規模頗偉，俗名該地為「石燭」，民國四十年因軍事之需，石材多動用，又近年山坪種樹成林，遺址迷失不可覓矣。

神主：木主鐫「皇清長十四世祖武顯大夫，特授廣東雷瓊水陸都督府耀先祖李公暨妣翁夫人神位」，供於北李氏宗祠內。

六、李景銘

李景銘，字石芝，金門古寧頭南山人，先世於清聖祖康熙三年（公元1664年）的「遷界」局變中，移居福建內陸，輾轉落戶福州，生活困難，惟知寒窗苦讀，得入當地府學，出類拔萃得應科舉考試。清德宗光緒三十年（公元1904年）甲辰恩科進士，欽命吏部尚書，閩浙總督李興銳特題贈「進士」匾，現懸掛於古寧頭南山「李氏家廟」暨「進房宗祠」。

七、宋恩來

董林人（今榜林），原名飛來，自號典賢。道光年間由撫憲彙報老生，例給副榜，咸豐辛亥（元年 公元1851年）帝登基，特恩鄉試中式，彙報禮部，例給舉人。今其族裔榜林 61 號宅，保有其中式「文魁」匾一方（圖 6-1-2-5），內文如下：

上款：兵部尚書太子太傅總督閩浙部堂兼理福建巡撫部院裕為

題詞：特恩文魁

下款：咸豐辛亥科鄉試中式 二名舉人宋恩來立



圖 6-1-2-5 宋恩來文魁匾